**关于开展2022-2023年度“闵行区教育系统**

**比翼双飞模范佳侣”选树活动的通知**

 各工会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注重家庭、注重家教、注重家风”的重要指示，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要求和部署，积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进一步倡导男女两性和谐发展，以好的家风支撑起好的社会风气，以家庭文明建设促进全社会文明程度的提高。闵行区教育工会、闵行区教育系统妇工委将组织开展2022-2023年度“闵行区教育系统比翼双飞模范佳侣”选树活动。现将选树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选树范围**

夫妇双方均为本系统本区在职教育工作者，在本区教育系统工作两年以上，且婚龄在10年以上的夫妻。

**二、选树条件**

1、遵纪守法，为人师表，具有良好的思想、职业道德素养。

2、爱岗敬业，在教育、教学、科研、管理和推进和谐社会建设等方面有突出成绩，在本单位公认度高，在教育系统乃至全区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。

3、夫妻携手，互帮互学，比翼齐飞，事业和谐发展。

4、家庭美满，敬老爱幼，科学教子，邻里和睦互助。

**三、选树方法**

1、每单位按选树条件原则上推荐一对夫妇参加，教职工人数在200人以上的单位（包括多校区）最多可推荐两对参选。夫妇不在同一单位的，以女方所在单位为推荐单位。

2、曾获得过市、区教育系统“模范佳侣”称号的，原则上不重复推荐。

3、各单位于l1月20日前将“推荐表”电子版OA发至教育工会张立老师（注明学校），纸质稿盖章后一式两份报送教育局1号楼109室张立老师。“推荐表”中“主要荣誉及获奖项目”栏要求填写被推荐人(男女双方)近三年来获得的区级以上荣誉称号和获奖项目，请务必填写清楚。“详细事迹”请另附1500字材料一份。

4、选树活动委员会由区教育工会、区教育系统妇工委组成，委员会在对推荐材料进行评估、审核的基础上，确定“十佳模范佳侣”候选人和“模范佳侣”候选人，并拟推荐1对参加“上海市教育系统模范佳侣”选树活动，评定结果于2023年12月中旬公示。

**四、结果运用**

闵行区教育工会、闵行区教育系统妇工委对本次选树活动结果，在全区教育系统进行通报表扬，对其优秀事迹等进行宣传推广，增强典型选树示范引领作用。

附件：2022-2023年度“闵行区教育系统比翼双飞模范佳 侣”推荐表

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闵行区委员会、

闵行区教育系统妇女工作委员会

二○二三年十一月一日

附件：

**2022-2023年度“闵行区教育系统**

**比翼双飞模范佳侣”推荐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| 年龄 | 工作单位及部门 | | 职务 | | | 职称 | | 电话 | |
| 妻子： | |  |  | |  | | |  | |  | |
| 丈夫： | |  |  | |  | | |  | |  | |
| 家庭地址 | |  | | | 电话 | |  | | 邮编 | |  |
| 家庭其他成员：子女 人，父母 人，其他 人，共 人 | | | | | | | | 婚龄 | | 年 | |
| 主要荣誉称号及获奖项目(详细事迹附后)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妻子： | | | | 丈夫： | | | | | | | |
|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党  组  织  意  见 | (盖章)    年 月 日 | | | 工  会  意  见 | | (盖章)  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**闵行区教育工会、闵行区教育系统妇工委制**